

大東書局印行

足本

胡林翼全集



胡林翼書牘

卷十三

致四川總督王雁汀前輩（己未二月初四日）

前在益陽倚廬，丙奉手諭，感銜無似。臘月初旬，從戎黃州，遇冰如於漢皋，詢問鈞候至詳，尤以爲慰。楚省抽稅兩重，實緣總辦不給綜計，宜沙兩局并有內銷外銷之款，其形之奏牘者，皆內銷也；其外銷亦隨案聲明，均歸督轅主政。毛公謂楚之應律者，不但倍蜀，殆并外銷言之也。至督幕所繕季報，自系幕中習氣，此件向不歸撫署會奏，有事後補行者，有并未會銜者，概不管隨與越與齊與魯不同，應候告之揆帥，使於季報留意總之。楚人食德已深，楚軍之尙存，皆老前輩在秦在晉在蜀之德，臨皇亭下，盡是岷山之潤澤，豈忍倍本耶？楚地吏才將才太少，三河洞城之債事，實亡五千人，養生弔死，撥舊募新，頓益三十餘萬兩之費，而按月之水陸援江援皖者，又三十餘萬兩。秋翼臘月到鄂，已虧九十萬，近月將百餘萬兩矣。到黃州月餘，極力振作，外資如前，而中情非昔，則以人才殄瘁，志氣不如昔年也。軍士傷尙可完，大將亡不可贖，其皖軍之謂乎？念濂帥以忠義倡率，近三四年精銳殆盡，如林翼等獨能自強耶？春夏六箇月餘，敬求老前輩如數如期委解，如林翼藉手而稍有補救，則昔年老前輩之垂念楚軍，隆貺未墜，前事可完，儻春夏六箇月之精力，竟不能復振，或竟無可成，則利鈍不可逆觀，虛糜亦屬視類，不復再以鄙言奉牘矣。濂公一軍，鄂濟三萬，湘濟三萬，以條公本起義於湘，湘頗足用，鄂人則入皖者二萬餘人，水師入皖與守湖口者又一萬餘人，其駐黃州者六千人耳。代守湖口之陸無在外，通計江皖援師代守之師與斬黃自守之師，水陸馬步五萬餘人，鄂力本不及而念濂帥公忠力完，楚疆何忍負之？故亦勉効月餉三萬，自夏至秋，自秋徂春，未敢間也。聞湘鄂每月共協六萬之外，尙欠三萬，奏乞蜀中二萬，乞尊處按時協濟。

遷一日則潯公多欠一日，少一千，潯公多欠一千也。近日守彭湖及應援景德鎮之師，又系楚中派發，聞賊以七、八萬人圍繞潯公之所派張道一軍，張道僅二千五百人，尙完亦可危矣。萬不得已，由鄂撥援，非鄂力之有餘，實江右之喫緊。人每言楚人月費三十餘萬爲舍田芸入，爲甯田之務廣而荒，爲微生高之乞鄰與人。林翼獨念繁侮必在境外，若開房闔以拒盜，終無及矣。鈞見以爲何如？林翼負大罪而從戎，因迪庵頻年安楚，拯我於危，聞難不赴，負心於冥冥中，且江皖援勦之軍，又三四年糾合之餘，亦不能棄置不顧，才力與事勢，明知其無補，亦明知其必不能有濟，恐託詞避禍，神墜其隱，惟事成猶不免罪，不成則罪無可赦矣。每念及此，中心摧傷。又鄂中軍事與鈞事均乏人才，與冰如商榷，奏乞錦帆聽孫來助，特恐其儉德辭榮，德耀自悶，殆爲高則擇木之意乎？然求之頗堅，或舉其汲矣。到黃州後，又巡邊疆一次，整理新軍，日夜少暇，作復既還，措詞亦苟，姑盡此意，尙乞海宥。

復余會亭（初六日）

所答六條，均有可採處。陳德園已派彭牧守卡，俟彭牧有警，或力實不支，再飭唐道回援，亦甚直捷。此時尙可不必也。切須告之唐道，退還移，必須十分審慎。近年州縣一聞警信，動輒請兵，各顧其私，不顧大局，非審慎出之，未有不爲州縣所誤者。此意可告之唐道，爲要。初四之稟，則賊情趨往霍山一路也。弟料霍山之失，自在意中。特賊若入羅麻，非二三萬人不敵，徑入，若僅止數千人，必不來也。來亦必無足慮。此事我早料定，如近日果有賊來麻城等處，則六千人亦可禦二萬三萬之賊。若無分枝，尙須斟酌耳。

致唐義渠蔣之純兩觀察（初六日）

太湖石牌之賊，必不妄出，賊之不妄出，非忘戰也，意固別有所在耳。弟處現有六千人，如二三萬賊并作一

路來戰，第當力與之角，未必不可決勝；若分爲二枝，則我軍不能分，以統將太少耳。卽分矣，而每處僅三千餘人，亦恐彼此均嫌不足。萬一賊入羅麻，弟意此番必更繞去麻城之上，蓋七年官軍攻黃梅，而賊乃乘虛以犯蘄州，入年蘄州陳德園有訓昌義禮營，則賊又乘虛以犯羅田、麻城、黃安，今則必更繞上一層矣。又賊不犯楚，則已犯楚，則彼亦自虞於危，非二三萬必不敢來，來則必分枝傍援，以眩我心目，驚我疆場，六千人可戰，而未必可分。預先商酌，以爲準備，是爲至要。或曰：「賊如入境，則訓營上援。」是說也，然歟？又或曰：「賊如入境，則請訓營由太湖移荊橋，而以荊橋之全軍上援。」其說然歟？又或曰：「異日警動，則以余阿井力，以捍兩蘄，而以細橋上勦，以訓駐荊橋，并調荊橋之馬隊上援。」然歟？以上各說，先此密商，沈思以窮其變，博訪以求其益，弟爲先事預防，起見，乞諒之。

致官揆帥（初八日）

前得手諭，卽將原函奉交蘇生矣。因尊函未存座右，遲久未復，應復事宜，開列於後：

一、霍山之賊已入流波，則商固、麻城、羅田、黃安及德安、漢陽已有漸次喫緊之勢，擬卽移建上巴河，探明賊所從入之處，卽從警處抑勦，惟六千餘人可當一路，卽賊多亦尙不畏怯，但恐賊分，則我軍苦不能分耳。

一、黃州一府形如圓顯，黃梅、宿松是一路，蘄水是一路，蘄州是一路，羅田一路，麻城、黃安一路，六安與麻城連界，卽繞出黃州之上，再繞出太湖、宿松之上，五六百餘里，與漢陽、德安、昆連矣。若官軍併作一路，則賊必乘虛而入，乞請蕙生撰稿，切實聲明地勢散漫情形，必應以黃州爲重鎮，乃能四路策應。由尊處奏報，弟今日奉廷旨，亦擬報明一次，大約安慶、廬州未復，弟不敢離黃州，應以黃州爲老營，得尺則尺，得寸則寸，仍守老兄平日穩局之法，不敢失也。

「弟到黃州以後，將派之營已派往，下辦兵力已厚，只恐異日分竄，則弟力只能顧一路，尚須調援耳。」

「請吉林黑龍江西丹千名（記七年八月，調將軍咨有官員名單，蒙中堂奏調，未盡准行，可否此次再於各員中揀調）捐馬二千匹，請大凌河馬一千匹，均爲得法，乞鈞意定稿。（能派玉農往挑，得其精壯西丹乃妙，西丹之富者，能弓馬，貧者亦與漢人等耳，無錢無馬，馬上仍生疎酌之。）」

「入將之罪，請鈞意斟酌，決無成見，中堂是第一仁厚德性，林翼亦恐非能殺人者，事經中堂酌定，必得其宜，決不參差也。」

「此次賊不來則已，來則必多，一路則力可與之相角，分爲二爲三，則費手矣。」

「餉項大虧，乞飭司道議節省之法，以上纏縷均乞鈞酌！」

致羅澹村（二月十一日）

連得手書，蓋念翽，連日分起拔營，前駐上巴河，林翼非欲自戕也，五六千人，只能專打一路，若林翼留守，則至少又須分去千人，非兵力之法，且希庵於臨陣能審地勢，於全局地勢，向未領會，或恐其百密一疎，賊若竄入，必是大股，又必分枝而來，恐非另調一將上援，不可爲功，蓋兵力不甚多寡，（四五千，亦可當一路）假如以五六千人當萬五千之賊，諒可制勝，以五千人分當兩三路之賊，則須各有統將，乃可無虞，勝負之數強弱之勢，專賴此一人也。前已咨商劉公，預爲準備，尚未見復，林翼之愚，亦必矣，漸近乃決意征調，先事紛更，恐人咸謂之矣。尊意以爲何如？前撥湖口小池口二營，終必仍爲我用，前此因撫公只有凱章二千五百人，是百戰之餘，聞其失去一半（因相隔十八里，夜深救援不及），恐難帥誤，事則江西必危，江西危，則鄂之南岸又警，豈鄂力之果堪代謀哉！且以一千一百人，擲去普承堯六千人，計無有奇於此者矣。如果鄂警，雪芹亦必派回來助，仍到

黃州也。至派往荆橋之周忠容，應隸蔣道，本是蔣道老哨官也。蔣公言前隊不過千餘人，偵探得確，迅予迎勦，亦是一計。然亦必與楚境稍近，乃可行也。賊速如鼠，兵遲如牛，此種情形，殊難籌策。古人每言輕兵出奇制勝，或再亂三四十十年，當有此等人才。近日之兵勇，能穩固便是上等將領，能布置審勢亦不多觀也。昨沈思終夜發仁營會同副訓營先行，馳入座城，嬰城固守，付以米四百石，火藥四千斤，與之面約。賊逼城下，堅守十日，官軍必到，賊如入境，無論多寡強弱，不准接仗，一意堅守。賊不得城，總易了辦。此賊之技，的是狐鼠也。在野外作壘，不憑城，官軍必可制勝。似此佈置，麻城可保，亦免得臨事驚疑。鄉團均無實際，純盜虛聲，即如黃岡一縣，井無一人團練。惟前此害致遣招遊勇，乃范爾蘭餘黨，強名爲團勇耳。羅田稗奸，麻城黃安，未必不可造就。然總是人才未能訪查確切耳。蘄州之陳德固已有長進，餘皆虛聲耳。何曾能戰？弟兩次黃州，若有意埋沒士民之功勞，心術實不可問。然亦不便斥言，以失其望。只冀其稍補助聲威，斷接濟，加偵探，便是非常之功。天下之大患，總是書生不知兵之過，總以兵事爲小人之事，非學者之事。一遇警動，則讀書人早已遠走，或隱匿不出，以此觀之，黃州那得有團練哉？只剩地方幾名惡痞，作假充團長，事後保舉，則書差門丁，均首選耳。下辦抽撥，不在兵而在將。前已預咨矣。咨札已行糧台，乞查之示之。羅田請兵夫，便分撥自弱其勢。此事若分兩路而來，林翼與希庵當一路，舒六兄與蔣當一路，否則舒與林翼互易之，或可盡力。若三路而來，恐他處不免小失，然終必盡力謀之，猶可爲也。伍令初入日探報，流波潭已有動機，距松子關長嶺關約百三四十里，萬山之中，一線羊腸，早已專人前往坐探。一日一稟，黃勝日十三日可到麻城，湖南尚有三千人未到，到日再行斟酌，縷縷奉復。

復李香雪（己未二月十一日）

得示，備悉邊事。近日及半月一月之間，尙不足慮；所慮者，日後耳。卽日後尙不足深慮，所慮者，下辦小統將，

不知兵略；而三路圖皖之謀，未能即得三人，并須於三人之外，另求一人，替希庵思之，未得，我心彌苦矣。希庵之義，應謀皖以雪恥，又應保楚，然後能謀皖。弟則鄂吏也，不謀皖固難以保楚，不保楚，又奚以謀皖？此心怛怛，日夜不釋。至麻羅之防，尚有可謀，倘再包出麻羅之外，則鄙人之力亦窮，而智亦短，其隨營効力，而不能留黃州者，則以獨留黃州必須留千人爲守，兵分力單，鄙人之意向以并力爲主，不願零星分撥，致使一事無成。此亦弟之深心矣。釐局招引私人，其弊頗大，弟用許多鄉人，除周壽山一人以外，究無一人是咸豐四年以前認識之人，即曾少固、邢星、蔣周笠、西均，是四年冬間延訪而招致者，分局之員，未知此心，亦并不能如弟之心，無所依，應請札飭各局，凡非總局及撫署所委札，凡假託撫署所引薦者，應分別去留，精意簡汰，其私引于弟入局，則直當懸之戒律矣。又局事總以留意江漢沿江沿河大局爲要，天下之利，必歸於水，江、淮、河、漢是也；楚得其二，所未得者淮南、北，盡心力于此，二水之間，復得人才之可信者，注重于此，則用力少而成功多，外此僅枝葉耳。此時應專意察核于江、漢近水之處，切囑卹賞一節，不能不勉應之。弟固知糧台艱而代領之不能盡無欺隱，然領兵者不可與之官餉，言餉者又不盡可與言兵，所以難也。黔之黎兆勳，近日何如？頗念之。

致王鴈汀制府（十二日）

前信甫發二日，而手諭又至，感仰奚言？楚中近事，兵非不多，而苦于偏重一隅，以五萬餘人分謀江、皖，而下游尙以力少爲詞，豈不可取？上游則終有應接不暇之勢，此亦可慮。近九年兵事之誤，誤於官軍注重於前，賊計轉難，其後官軍以仰攻挫銳，賊計轉以餘力乘虛也。鄂之兵非不多，總無一枝人馬，置於活著，故機局總滯，林翼謀餉，不爲不力，然月欠十餘萬兩，仍乞大力月有所濟，并月乞鉛丸三萬斤，是所至感。刻下六安、霍山之賊，由豫、州之固始進發，漸及楚、疆，入楚固難，然尙有人焦愁豫中，則恐其束手耳。郭建汶等終爲楚、蜀之患，具見老成深

慮。嘗笑近年官吏之識力，如燕雀處堂，煦煦相樂，而不知盜賊已隱伺其旁；又匪徒到官，慢不經意，即或懲處，亦必一意姑息，勢必如吳老公之再呼荷荷，而後即安是可慨也。林翼移軍前進，以期并力迎勦六千勇丁，如遇鉅賊萬餘，或堪角力。如賊分爲二爲三，則尙不支耳。軍書倥傯，百不及一，附寄奏章，均是實情，尙乞鑒正。

致總局分局（十三日）

十二日得初十日惠公書，寄代撰擬帥奏稿，詞義均妥。近人說事理總不分晰，惠公手筆切於事理，惟沈毅有識四字，須告之同一省同一事，不可互爲標榜，既嫌共黨，又嫌於淺也。賊尙徘徊觀望，已飭伍令移駐商固之城，賊尙隔一河，圍則不足，攻則不可，賴以重兵，如同虛糜，究竟賊之是否上犯，遲速多寡，尙難逆料，其必先犯商固者，不得商固則無米也。賊到商固，任其自然，則我楚防不勝防，而漢二府均緊，若以六七千人越境而謀，則內地亦恐空虛，所以然者，總是兵綴城下，如弈棋之庸手，不善著劫也。實則兵多於張揚之時十倍，多於武漢未復時幾二倍，豈可再添兵以致同形饑潰乎？人將請中堂定案，林翼等無不遵依之理，欲嚴者理也，不能殺人者情也。人將優獎，尙煩另酌定案，後交付差遣效力，再俟秋間酌量委用。此時添兵，實苦無餉，無餉之患，與無兵同。弟如喪家之狗，如繫桑之殍者，屢年矣。如入將之勇敢者，近日營中尙有此才。又惠公之示以璣階，不與希庵合路，此却不可。璣階在日，璣階頗受斥責，駕馭頗難，其性亦頗浮動，非獨富一路之才，反復思之，必不可行。又有一周賓者，新放總兵，十三日乃出圍，尤爲奮勇，希庵棄而未用，林翼頗惜之。希庵言其營制頗虛僞，（有十餘人不足額）又以驟貴氣盈，欲折扣之，待半年一年乃可用，或有深意耶。容秋間酌之。商城百姓紛紛遷移，殆其警矣。

致彭雪琴方伯（十四日）

得初十日書，意欲以普軍由彭澤入浮梁，離鎮二十里，爲景德之西路，此計必不可行；如果強之，必致大誤。凱章在東，其兵將強健，尙恐不能破波此股；兄之前爲此議者，特以助凱章之聲威耳。兄思普之膽氣，軍情因人成事，則有餘，獨當一路則不足；弟若期冀不遠，必致債事無疑。一挫則彭湖皆動矣，切須改計。千囑萬囑，若定期夾攻之說，尤屬萬不可行。東西相隔太遠，軍情瞬息千變萬化，萬一凱章勢不可戰，而此間強之，則誤凱章而使之輕進，萬一凱章已進而欽堂乍退，亦必使凱章轉無退路，此尤兵家之所大忌也。至普鎮來信，口糧欠五月，本年以五六千人僅領五千之餉，似此情形，廉潔之將亦難自取其軍，況普軍耶？前說應請速即稟商，條帥並函商江西省局，另行酌議，切不可使普獨當一路，則安無可疑矣。切囑切囑，看來此事兄不過預擬及此，因尊虞言及景德鎮危急也，然總以條帥之示爲定時，凱章已站住，不必急也。

致司道暨總局分局（十四日）

迭次之探，似漸真矣，奉上一閱，其六安一股，似尙未來，此股欲入商固，似系先鋒，數不過萬餘，昨夜已將阿參將調守陳德固（井不要緊，惟是昔年布置之地，不可輕棄耳）。唐道調到荊橋，准備異日抽調耳。調唐道則勉強可分二分，調蔣道則寬可合現在各營，今爲三路，倘若噬楚，當可烹之。入境則勦辦必速，不入境亦將遣將往勦，商固光山均產米之地，當可委員預往酌辦，惟現在賊尙徘徊，卽令有警，此現在之軍尙可支應，可一面打仗，一面再調，若賊未至而紛紛預調，恐不甚妥，且恐墮賊之詭計也。賊探頗真，黃州有一枝聞空之兵，早已知之矣。惟州縣太無定力，羅田麻城請兵請餉，羅田已將前繳之二千付去一千，又新到桂勇二百人，已付羅田防松。

子關每月須七百餘兩，亦聊厚不薄矣。麻城則必可守十餘日，但須諄囑守將，賊來之時，卽地方來報，賊只二百，亦不准出城，蓋地方士庶無知兵遠識之人，去年大股乘間，李曙堂以五百人在城，趙堯彰以三千五百人在兩路口，地方官民催率曙堂出城，出戰，蓋言賊不過數百耳。李曙堂傷百餘人，而麻城卽日失守。王震等轉運之員，亦踉蹌去走，是誤人而亦且有誤，可怪也已。昨已諄札黃副將堅守待援，此城不失事總好辦。私計料賊尙不目前吃緊，或不卽來，欲蠶食豫中有米之地，軍糧不虧，乃能思逞耳。賊在河南地界，必縱橫千里，無人抵禦，蓋欲求黃州之六千人亦不可得。蓋合一省二省之營兵，亦難調集六千人也。時局如此，豈不可危！然則楚事尙可謀，林翼必應竭長慮以效力矣。大約賊數在六安者，約五六萬人，暫時徘徊，專爲糧米起見，其必上竄，則毫無可疑，特其從入之處太多，必須審料萬全耳。然亦只有并勦之法，無分防之法也。

致羅澹村方伯（十五日）

前商請補州縣一案，仍請以擇人爲主，另單二件，弟已存覽。州縣佐雜，踵接於道，蓋以鄂爲肥美耶？儻再得一二年，官滿於城，民哭於野，更恐官有餓殍矣。反復思之，竟無良策。試思之，博議之賊，尙游魂乍前乍卻，然黃州必應設三三之防，少村學問，近日有進境否？弟欲設書局，查兵事地理，應在省耶？抑于黃州設局耶？黃州設局，可以日月就將，先有取益黃州，只要有人布置，永無可棄之理。昔年楊公不守黃州，其出兵廣濟之時，未曾于黃州設守故也。假令其時在黃州先設防，則兵敗仍可復振。通庵尙有敗歿之事，可見孔子之慎戰與臨事而懼，乃至言也。弟曾設儲材館，不過爲更換分局委員起見，後因其立名太顯，改爲寶善堂，所費至少，所益至大，儻無此處，則明知今局之有弊而無人可易，應以此堂爲釐金根本，應仍設省中耶？抑改設黃州耶？皖北不平，江南必不能平，不觀於晉與隋出師之路徑耶？必以一枝出巴蜀，以循江，以一枝出廣陵，一枝出和州，一枝出廬州，一枝出蕪

州一枝出襄陽，皆古今形勢之自然也。縷縷垂布，即希鑒之。

致左季丈（十六日）

十五日得初九日書，知南路又警，我本急求印渠及其部下之將，而服嶺之防，又奪之使南，何統將之才之少也。軍中無智勇之統將，則萬人二萬人亦終歸於敗。無論彭劉勇力太單，不能禦賊，即使再益數千人，若智略短淺，亦終必敗矣。細中亦尚乏才，何況他省。李雨蒼志在北路，林翼亦欲用之於北門，可以二月啓程為妙。凱章能否支撐，尚未定也。賊數太多，兵力太單耳。凱章知稟留吳翔岡，頗見器識，人才因磨練而成，總須志氣勝人，乃有長進。成敗原難逆觀，不足以定人才。趙陶之餉已設法補苴，鄂中自羅李募兵，均以到鄂之日起支。昨因此事，頗費周章，然亦不能盡如所欲。例外申縮，林翼已飭司事者妥為照應。奉餉固較易，帶兵較難，惟以袁經出山，不司兵事，則此身何以自處。萬世之清議，其不足畏耶。至公謂帶兵非所長，固然。萬事可謙，兵事不可謙。太謙則怯，太謙亦近偽。況目今十八省之上座者，尚以不肯為最能兵耶。此二年之中，應在黃州兼司餉事，決不能安坐堂皇，如尋常服官模樣。老妻病狀，丈前已見之，心恐其病久而成痼，欲乞仲遠為醫，而亦格於義分，不能如願。此出為不得已之變局，受印不過為餉事耳。餉之誤人，若此，欺計欲丈莫出山，而恐不能更忍過而後出山，又難措手，又恐所託非其地，終必受困。丈肯謀細以保細，丈去細，細豈憶及前事，遵守前法以益丈耶。此時南路告急，固不必深談。為丈深思，固有良策。惟據公則謂細中必不可無公，噫，不可搖動。當以湘鄂為天下之根本，其說然歟。太史公作屈原賈誼傳，提王明受福為論，又其作孟子列傳，專提利欲中人立論，此其特識。固應千古不朽。皖邊頓兵數萬，即一二年亦必無尺寸之功，不能三路進兵，又不能有三路之將，奈何。廷旨欲林翼入皖，已言其不可，然數月之後，終必再及，以中朝本無定見，隨外間之議論為轉移也。袁之內召，乃因勝保劾去，袁不足深惜。勝

劫袁亦不足勝怪；但袁在尙不能支，劫袁而袁得所，勝不自求才而劫人，如門者自砍其指，豈非大愚也乎？袁公畢竟忠心，亦殊不可多得。六安破後，狗尙徘徊黃州，有兵賊固偵探而知之矣。手此奉復。

致左季丈（二十二日）

廿夜聞警，肅復一函，水師必以健捷二營速回湘中，趙福元是大可造就之人才，能不調回固妙；如必不得已，則林翼亦湘人也。馬隊百名萬不濟事，至少亦須三百人，已函商揆帥與都公，恐不我予也。驍騎校十人來湘教習，則實無用處。即迪部二百人教之，三年然弓背馬鎗仍無實力。南不善騎，北不善舟，天限之也。此時大計，應以扼險自固，堅壁養銳，伺釁再動。三月兵力可集，再堅持二三十日，固齋堅忍，乃可用也。若以新到之營，乍爲嘗試，則萬人亦不過數次敗仗而已矣。乞公速取唐秦王之禦劉武周，宋金剛、薛仁果、宗羅睺之法，開具始末告之。覬莊印渠非厚集其鋒，慎養其力，不可破此鉅賊也。又此賊以中下之兵接仗，而中權後勁伏於陣尾，輕而不整，勇而無慮者，過之必敗，此亦可預告覬莊也。又永州鎮總兵周寬世頗勇敢，十月十三日夜半出圍，其時主將已亡三日矣，非戰之罪，亦非不能守也，可招致之，其才亦不過五百人耳。（若江西則必以八千人萬人界之，晉尙六千，周不可八千人乎？）安徽鄭魁士尙統三萬人，而楚中如此人才，均僅以五百人付之。（長沙之城，必可無虞，攸縣茶陵，乃賊所注重，蓋必驍交界之山脊，以爲可東可西之計，亦深知官軍於交界處所，戰守不能自主，防勦均不得勞故也。計此賊必害湘中半年，總之軍事必有所忍，乃能有所成；地方必有所舍，乃能有所全；公早知其深微矣。

復都直夫將軍（二十四日）

得示敬悉一切。湖南賊勢頗熾，號稱二十萬，榔桂一帶民俗強悍，甲於他省，從亂者必多，力門者尤多。聞十二日又連陷桂陽州等處矣。馬隊二百，本嫌其單，況必須有智勇知兵之將，乃可不誤事機。兵隨將轉，俗諺良有深意。此次如蒙與禮堂商撥，必乞以可靠之營總前往，否則恐損國威，而無實濟。湖南奏請勅下將軍以二百馬隊赴援，并請中朝速撥馬隊二百以補其闕，弟意此次賊匪馬匹亦多，若僅止二百人，非知兵之良將，不能萬全也。湖南步兵尙有強者，若調度齊全，厚集其力而堅忍自持，當可得力也。總求老兄費心！昨日樞中來信，言天津有黑龍江馬隊，若預先以函懇求僧邸，異日撤防之時，以一千馬隊撥入湖北，實爲便當。僧邸心憂天下，當無不允行者。弟擬請揆帥預奏，并求老兄賜寄一函代陳一切，弟不敢與親王通信也。今日鍾樂懷稟到，弟頗怪之，據云「并非推諉，願先到省辦出藥料，伺候將軍。」弟詢其脈症，據云「心疾甚於足疾，若不安心調理，僅照俗醫脚痛醫脚，或恐貽誤。」糧台司道已稟中堂在省城安設公館，省城醫藥甚便，弟意仍請老兄回省，如以爲可，弟卽飭擇定國來迎，仍以水路爲便。黃梅一切不便，弟心歉然之至。

致曾滌丈（二十七日）

二月廿七日奉二月十五日五號信，敬聆一切。水師兼步，前以說帖寄厚庵、雪芹，均言難行，專示當先求人而後立法，求人以統領爲難，尤爲體要。厚庵久病，岌岌難支，雪芹血性過人，陸戰尙非所習，李與吾陳金鑒連年亦患血證，此皆四年以前精悍之士，積勞而疲，殆非朝氣矣。劉國斌尙未接談，有李朝斌者，似有英氣，刻因石逆由南安陷宜章、興、甯、桂、陽、縣、桂、陽、州等處，湖南調王明山統水師，湖北以蕭翰慶一營繼援，急切尙難改議，且巢湖舊時船砲近又新添水師，仍未可單也。異日或能另謀陸路統將，則以鮑春霆之陸兵，由舟入江，自與水師通氣，惟春霆酷好攻堅，頗有固執不化之概，貴戰賤謀，雖裨將之雄，仍恐不足以當一路耳。官帥奏捐馬，并奏西丹

十日內可得旨，此間已委定記名副都統巴揚阿前往辦理，并攜銀二萬解部，前奏定呈覽矣。若西丹不得力，中樞來信囑預致僧邸，于天津撤防時酌撥黑龍江兵丁千名來楚，官與都司寄信於僧邸，林翼與丈似可預函寄知筠仙也。采買馬匹北口爲多，七月以後，盤望成羣，若到河南、陝西零星收買，不如徑行出口爲合算。俟昨奏批回，卽有定章矣。田興恕已復古州，昨經湖南奏派南路統兵普承堯等爲建德所牽，蕭濬川又爲湖南調去，湖南卽令強支而擲桂窮民，經石逆此番脅制入賊者必多，恐鄂與豫章均旰食矣。水師抽半改陸，專示以一舟之中有改陸有不改陸，有加餉有不加餉，勢必窒礙難行，軍事最忌參差，最嫌紛擾，專見是矣。六安、霍山均失守，鄂與皖之路盡阻。李鶴人十六日遇害於官亭，其潰勇已過麻城，粵逆窺及定遠一帶，勝帥以招降爲得計，蓋亦今之熊文燦矣。恐近月翁祖康力必不支，湖南乞馬隊二百人，官欲應之而多不肯，卽勉強應命，亦是怯將弱兵，恐徒損國威耳。馬隊將領在鄂者惟多與舒能戰，另有一平海已回旗矣。（因瘡疾服輕粉中毒，左足短二寸。）此外亦少良將，其在勝帥德帥營中者兵多於鄂，不啻五倍，然頗有爲賊所圍擒，爲賊教戰者，將不得人，無從可施。三河、桐城卹賞未發足，三月以後未免稍欠，秋冬之間仍可彌補，如湖南不致大亂，則餉精仍可敷衍，糧臺固不可歉，亦不可豐，豐則官場之侈心又萌矣。財用如人身之氣血，周行肢體，有疾如癰疽瘡疤之類，病在一肢一脛而周身之血脈皆阻，故頗望鄰境之安。教馬隊戰法，似以黑龍江人爲宜，馬隊以衝突爲奇，尤以善退爲奇，馬隊如水師，必有前有卻，乃爲妙用，相營馬隊能進不能退，退則羣然色駭，不復再能歸伍矣。

致袁午橋（三月初一日）

三接手告，感念何深？以整飭殘兵，尙遲函復，而公歸京國，不留信宿，則禍在淮徐，不可思議。讓人之愛公，亦可謂私德矣。如國計何？中懷憂悶，井渫不食，使人心惻。此間新失良將，卽竭力圖謀，非二年不能有成，欲入皖而

虞餉竭，欲保境而又慮將少，不肖才力，庸有濟乎？熊文燦一意招降，此非賊降，乃降於賊耳！而又美其名曰賊降，大抵招降之手段，惟漢光武唐太宗之時之將帥能之，下至宋世宗沒霖輩，已不免竭蹶矣。此豈近今之人所可妄行哉！

復皖撫翁祖庚

正月二月連得三次手告，並公牘奏稿，感頌德音，尙是私誼之纏綿，而窺測忠藎，冠越朝右，固一世無兩。愛國心丹，憂民髮白，讀疏奏一再遍，不覺淚潸潸下也。因巡邊設防，匆遽多疎，遲至兼旬，尙未裁復，歉愧萬分。林翼去冬到黃州，其時楚軍已扼定宿松邊防，已固，賊勢已挫，其多戰之功，則都將軍與多副都統鮑鎮軍之功也。林翼十一月尙在益陽途次，不可掠人之美，貪天以爲己力。都將軍在宿松患病，林翼歲杪自往訪之，旋回黃州，所駐勇丁八千人，皆三河桐城瘡痍之餘，擇其精實完固者，續撥二千餘人。正月初旬前往太湖，計頃兵太湖城下，與分布荊橋分布英山之馬步，已二萬餘人，賊已憑城設守，仰攻不可，必非歲月之間所能奏功。水師之在安慶城下及彭澤湖口之交者，又一萬餘人，陸軍爲城壘所遏，水師亦無著手處，虛糜尙是近慮。英華坐場，壯志暗銷，一二良將，積勞成瘵，而繼起無人，乃遠憂矣。黃州六千人，以廬城商固，時有邊患，未可并力一隅，致兵勢偏注于下。蓋近九年以來，官軍以仰攻挫銳，賊計以餘力乘虛，官軍注重於前，賊計轉襲其後，此固非賊之強於官軍，特其機勢未熟，不如賊之運掉自如也。况黃州六千人，自應暫留作鎮，如秋間能分兵三路分途進剿，則征皖之志，或可稍申。然三路之兵，尙易籌謀，三路之將，尙未盡集。有劉道長佑及其部下之良將李明惠、江忠義、劉坤一已迭次函招，夏間來鄂，秋初可入皖，而石達開連陷桐桂七八州縣，劉印渠等爲湘中所留，計不諧矣。至林翼之身，兼籌餉糈，必不能親入皖地，只能於黃州營中駐守，蓋二三年之內，尙不能離黃州也。石達開糾合福建連城、江

西南安、廣東、連州、廣西賀縣、建寧、入柳、桂、號稱六十萬人，實數亦不下二十萬。湘南之力，必不能支。來此乞師，已分水師二營，陸師二千一百人前往，仍恐無濟。湘省不能力遏此賊，則鄂省腹背受敵，長江之險，恐爲賊所奪，而踞我上游矣。賊勢自連、衡、高唐河北肅清之後，氣餒稍衰，自五年冬，石逆從義甯入江西，與粵東之匪二三萬合併，而賊勢復振。自午橋初次罷官，張樂刑倡亂，而皖北之賊勢又張，而時俗尙以某省肅清，某省克復，鋪張揚厲以入告，以之釋九重宵旰之憂，則可耳。豈謀國之至計，與疆場之實情哉？在朝在野，殷鑒如昔，修泰有加，此與燕雀安知，胸臆自樂何異？又與溺人必笑何異哉？鄂餉月須三十五六萬，林翼力籌此事，不過月得二十餘萬，兩尙欠十餘萬。林翼離此地，則二十餘萬兩亦恐減色，此鄂中籌餉之難也。迪庵殉難以後，人才銷歇，殄瘁之狀，不可思議。雖復加意延攬，百方整飭，而胚胎規範，彷彿如前，筋骨殆遜於昔，此又兵事之難也。賊如間道襲麻城，以擣楚，林翼尙思極力抵禦，所患者分爲二三路，必顧此失彼，又恐其與石逆密約，俟石逆從湘之南境漸犯入鄂，而後陳逆等再圖由皖入楚也。又近日頗以定遠空虛爲憂，其江浦已得，亦賊勢所必爭也。招降之事，才大力量大，乃可行之。如漢建武之時，唐太宗之力，則指揮自如，羣雄聽命於上，則羣奸自斂手於下，下此則宗汝霖之留守汴京，偶一行之，然已萬分喫力，非汝霖得意之筆也。鶴人好引匪人，其將如袁懷忠、盧又雄、賸怯失律，恐須按以軍法。否則終爲大患。公所處之境萬難，林翼自問五六年間所處之境爲軍興以來所未有之奇，然自得迪庵而兵乃強，得厚庵而水道已通，以林翼擬公之艱鉅，殆百倍於人。且其時林翼能使湘中之鄉里士民均來助我，公之鄉人何能入皖？耶曾以公書與仲達立庵公閱，周立庵君子也，特有守不必有爲，幹事之才稍短。均嘆念不置，然而德輶莫助，友誼終虛。刻下黃州之兵力又少二千，而石逆之援湘南者，警報日三四至，楚其旰食，今日乃驗如湘南能破石逆，劉印渠及其三賢將來鄂，林翼必以三路分兵入皖，而自駐黃州，竭力謀餉以贍之。此志未知秋間能如願否。

致彭雪琴（初六日）

傑人陣亡，誤於預先要約之一事；近年陸督情弊甚大，非仁義忠信如塔公羅公、李公，萬不可約會，只可各盡其力而已矣。刻下總以守定彭澤、湖口爲是，如彭澤難守，則湖口尤不可失，當以死力爭之。黃澤遠應調入湖口矣。劉傑人之軍，應以李寶賢爲賢，可代管之，留千五百人足矣。

復川督王鴈汀（三月初九日）

鄂軍之接濟，屢荷大君子厚德恤鄰，隆施未墜；而前此復以鉛丸火藥，欲借東壁餘光，實以征皖之師，水陸並進，約共五萬餘人，又因石逆遽開，近由江西竄援湖南，連陷郴、桂等處七、八州縣，此間復分兵上援，均資協濟。此項需用愈繁，鄂省愈形缺乏，雖隨時製造，終難濟十分之二、三。現當分途攻勦之際，軍火所需，萬分緊急，本省既無從措辦，又不能遷延時日，致誤軍機，全賴隣省曲爲體恤，按時接濟，庶不使行間戰士有徒張空拳之歎。貴省自軍興以來，頻年解撥籌辦，固屬艱難，然究屬完善之區，出產之地，採買製備，較楚省尙屬便宜，伏冀俯念時艱，如數辦就，飛解來鄂，以濟軍需，此係大局所關，非僅爲楚北起見，諒不嫌其再三之相瀆也。

復楮教職（初九日）

前以一紙書爲介紹，欲求相助爲理，江干盼望，僅得魚函，而星駕未來，轉增渴想，猶幸惠然肯來，不我終拒。此間軍務倥傯，任仗需才，非得天下賢豪，不足以挽狂瀾，而蘇民困，故相需甚殷，而相求不得不迫，敬乞吾兄將經手事件，作速清釐，卽日束裝來營，相與商榷時事，籌畫機宜，庶集思廣益，或可於時艱有濟也。謹掃榻以俟高